



柒、檔案架

Q19：檔案架配置及設置原則為何？

A：

一、需求及做法

(一) 依據

1. 「檔案庫房設施基準」第16點規定：檔案架、檔案櫃或檔案箱等設備，應採行防火、防潮、防蝕及耐震等措施。前項設備之參考規格，由檔案管理局另定之。
2. 「檔案庫房設施基準」第17點規定：檔案架、檔案櫃之擺設應與壁面保持八公分以上距離，並遠離日曬或有滲水跡象之壁面。前項架、櫃應避免與地板密接，架頂應設置蓋板，以免檔案受潮、污穢及受落塵侵害。
3. 「檔案庫房設施基準」第18點規定：檔案架、檔案櫃之擱板應保持光滑，避免檔案磨損。

(二) 需求

1. 檔案架為檔案庫房之主要設備，其陳設方式須依照檔案庫房之形狀及面積配置，並預留足夠通道空間（至少70或80公分以上），以方便檔案推車之通行及清潔打掃作業，檔案架應依機關檔案特性，擇選適合保存檔案尺寸之規格，以利檢調及上架作業。
2. 檔案架應選用具防火、防潮及防蝕等功能之材質，正常使用或火災發生時，不可釋放有害物質，建議採用鋼製材質。
3. 檔案架系統應具足夠之載重及耐震能力，建議擱板載重能力每公尺應可達100公斤重。
4. 檔案架應能因應不同尺寸之檔案，調整單層之高度，便於檔案存放作業。
5. 檔案架構件之細部處理，應避免尖銳的角、凸出物等部分，以免傷害檔案及使用者。
6. 檔案架間之空氣應保持流通。
7. 建議於檔案架側板及擱板之適當位置，設置簡明之標示牌，俾利檔案整理及檢調作業。
8. 檔案架裝置方向應與窗戶垂直，以降低光的損害作用。



9. 檔案架應與壁面保持8公分以上距離。

10. 檔案架頂應設置蓋板，以免檔案受潮及受落塵侵害。

(三) 常見檔案架形式

1. 固定式檔案架



圖 57 固定式檔案架

2. 密集式檔案架



圖 58 密集式檔案架

二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尋找製造及安裝檔案架之廠商時，建議可使用鋼製家具、倉儲設備、金屬工業、檔案及圖書家具設備等關鍵字，上網進行搜尋相關公司行號資料，擇選適合之廠商進行相關需求諮詢。
- (二) 檔案架材質應選用具有防火、防潮及防蝕等功能。若支架及擱板採用木質材料，不符防火規定，且木質材料會釋放酸性氣體，使檔案酸化，進而劣化，不利檔案保存。
- (三) 檔案架構造
 1. 擱板：擱板之功能為置放檔案，故其深度、寬度應符合檔案之尺寸，並應注意擱板之載重能力，避免因承載過重而變形 (即撓度過大) 之情形發生。另，應避免擱板邊緣角度過於尖銳，而造成檔案或人員之傷害。
 2. 支柱：支柱應具足夠之載重能力，支撐擱板之構件亦應具足夠之載重能力，支柱及相關構件之佈設應以不妨礙檔案存取作業為原則。另可使用框架型支柱以利空氣流通。
 3. 層數：檔案架層數之設計，建議以一般人在不使用任何工具之情形下，可方便拿取檔案之高度為原則。必要時，為拿取置於高處之檔案，應配置適當之設備，或者，空間若有足夠之高度，則可裝置階梯系統，以維檔案存取作業之安全。
- (四) 密集式檔案架
 1. 軌道安裝：密集檔案架安裝前，應於地板面裝設平坦之軌道。
 2. 密集式檔案架之移動：密集式檔案架之儲存格尺寸，應能完全將檔案放入，密集式檔案架於加速及停煞之移動作業時，需注意避免檔案從架上掉落及損壞檔案之情形發生。
 3. 密集式檔案架裝置：裝置密集式檔案架時，應與承包廠商充分溝通，使廠商瞭解使用者之需求，並依照檔案庫房之空間大小及形狀，以及當檔案架滿載，或移動任何數量檔案架時，使用者均能以小於3公斤之力量操作移動，據以規劃設計建置最合適之檔案架系統。另為使空氣流通，在兩座檔案架間至少應留有2.5公分之間隙。
 4. 檔案架長度：以手移動之密集式檔案架長度係受限於架底負載重量，以及移



動檔案架之費力程度，設置時宜加以考量。

5. 安全裝置：密集式檔案架之移動若為電動方式，其動力系統應搭配裝設安全裝置，避免人員受傷。

(五) 有關檔案架之架、面、連、層之定義如圖所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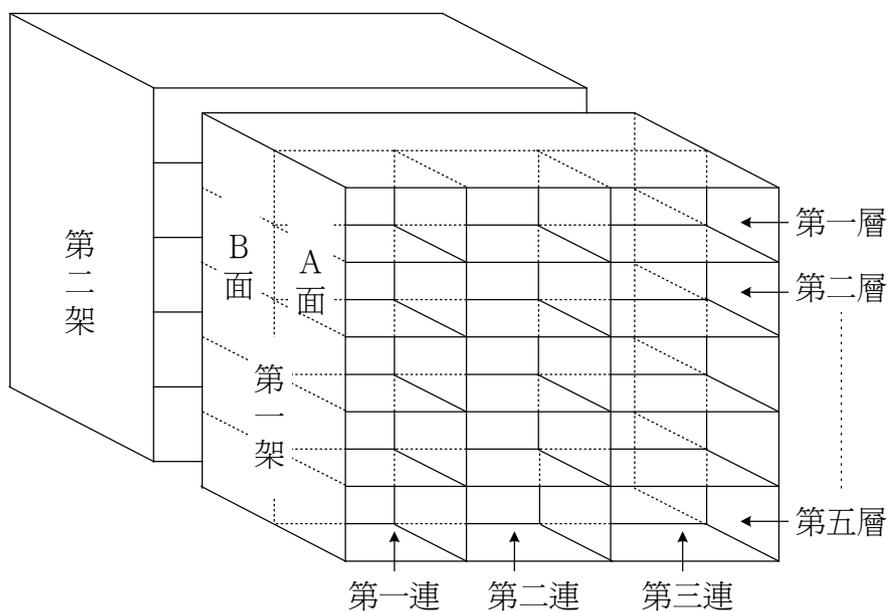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59 檔案架一架、面、連、層之定義

三、參考案例

以檔案管理局國家檔案典藏場所為例，其檔案架之配置圖及照片如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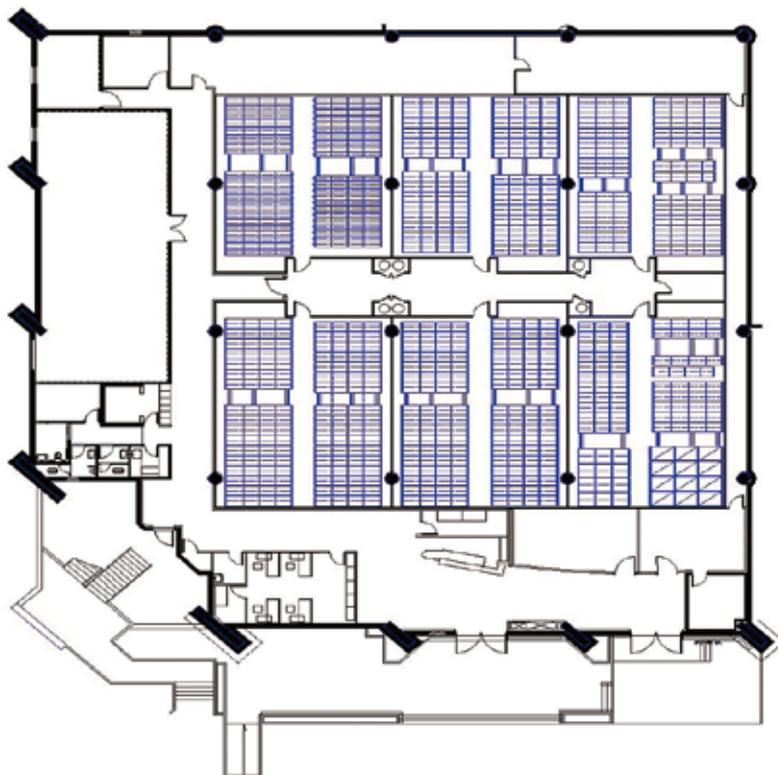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60 國家檔案典藏場所檔案架設置案例



圖 61 一般檔案架



圖 62 大尺寸檔案櫃



Q20：如何加強檔案架耐震能力？

A：

一、需求及做法：

- (一) 依據「檔案庫房設施基準」第16點規定：「檔案架、檔案櫃或檔案箱等設備，應採行防火、防潮、防蝕及耐震等措施。」
- (二) 台灣地處環太平洋地震帶，地震頻繁，為避免地震來臨，造成檔案架傾倒而毀損檔案，檔案架應採行適當之防震措施。建議可於檔案架頂或側邊上方，設置串聯各檔案架之防震連桿，或於密集式檔案架之下方，設置防傾倒卡樺。

二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固定式檔案架底部應固定於地板，且檔案架與檔案架間上方或側邊上方宜加設連桿，以增加橫向外力之抵抗能力。
- (二) 密集式檔案架之防傾裝置，檔案架之高度及深度比值(以下簡稱高深比)太大時，突然煞車、加速或異常載重狀況下可能引起檔案架傾倒或搖擺，應裝設防傾裝置。高深比小於5:1的單元通常是穩定的。建議高深比介於5:1與7.5:1之間者，應裝設防傾裝置。高深比超過7.5:1但小於10:1的單元，必須就穩定性進行特殊設計。高深比超過10:1的單元為不穩定系統，不宜使用。(檔案架高深寬示意圖如下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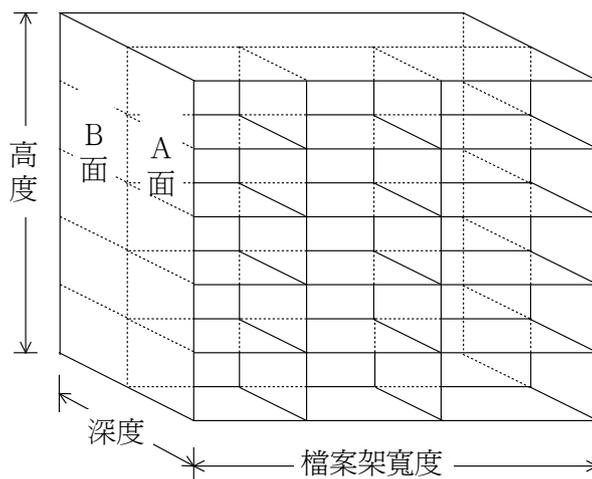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63 檔案架高深寬示意圖

- (三) 檔案架防傾裝置建議由檔案架設計廠商（如建築師）或檔案架供應廠商依據「建築物耐震設計規範」第四章附屬於建築物之結構物部分構體、非結構構材與設備之地震力，進行分析、設計及安裝。

三、參考案例：

- (一) 固定式檔案架防震連桿



圖 64 固定式檔案架防震連桿

- (二) 密集式檔案架防震連桿



圖 65 密集式檔案架防震連桿 (一)



圖 66 密集式檔案架防震連桿 (二)

(三) 密集式檔案架防傾倒卡榫示意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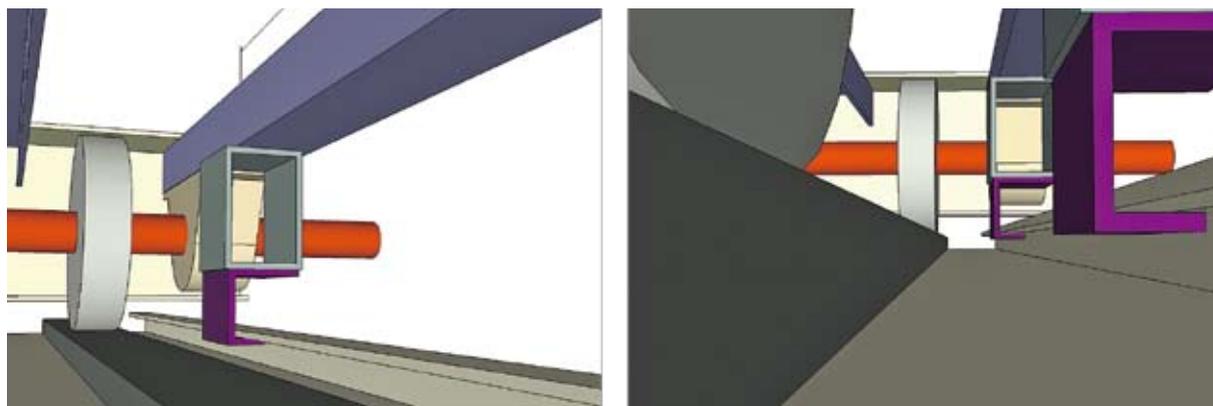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67 密集式檔案架防傾倒卡榫示意圖

